



危险物品专家组 (DGP)

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11月15日至19日，虚拟会议

- 议程项目 1: 国际民航组织危险物品的规定与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的协调统一
(编号: REC-A-DGS-2023)
- 1.2: 如有必要, 拟定对《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Doc 9284号文件)的修订提案, 以便纳入 2023年—2024年版

对《技术细则》的修订草案以便与联合国《建议书》保持一致
— 第 5 部分

(由秘书提交)

摘要

本工作文件包含对《技术细则》第 5 部分的修订草案, 以反映联合国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第十届会议(2020年12月11日, 日内瓦)做出的决定。

请危险物品专家组同意本工作文件中的修订草案。

第 5 部分

托运人的责任

.....

第 1 章

概述

.....

1.2 关于第 7 类的一般规定

1.2.1 装运的批准和通知

.....

DGP-WG/21 报告第 3.1.2.8 段：

联合国规章范本，5.1.5.1.3（参见 ST/SG/AC.10/48/Add.1）

1.2.1.3 按特殊安排的装运批准

主管部门可以批准一些规定，不完全符合本规章所有适用要求的托运货物可以根据这些规定在特殊安排下运输。主管当局可以批准不符合本细则所有适用要求的托运货物可在特殊安排下运输的规定（见 1;6.4）。

.....

1.5 补救包装

在为空运提供补救包装之前，提供包装的人必须保证：

- 包装上必须标明所装危险物品的运输专用名称和联合国编号，粘贴所有适当的标签；
- 包装上必须标明“Salvage”（补救）字词，且“Salvage”标记的字形必须至少高 12 mm；

联合国规章范本，5.4.1.5.3（参见 ST/SG/AC.10/48/Add.1）（也参见下文对《技术细则》5;4.1.5.2 的修订）

- 在 4.1 要求的危险物品运输文件中货物描述的后面加上“补救包装件”字词；
- 当包装中装有仅限货机运输的危险物品时，粘贴“Cargo aircraft only”（仅限货机）标签，并且在危险物品运输文件中要包括依据 4.1.5.8.1 c) 的必要陈述。

此外，提供该包装的人必须保证所有其他适用要求得到满足。

.....

第 2 章 标记

.....

2.4.16 锂电池的特殊标记要求

2.4.16.1 根据包装说明 965 至 970 第 II 节和包装说明 965 和 968 第 IB 节进行包装的装有锂电池芯或电池的包装件，必须按图 5-3 所示进行标记。

DGP-WG/21 报告第 3.1.2.8 段：

联合国规章范本，5.2.1.9.2（参见 ST/SG/AC.10/48/Add.1）

2.4.16.2 标记必须标明：

~~a)~~ 适当的联合国编号，前面加上字母“UN”，如下所示：

~~1a)~~ “UN 3090” — 锂金属电池芯或电池；

~~2b)~~ “UN 3480” — 锂离子电池芯或电池；

~~3c)~~ “UN 3091” — 装在设备中或与设备一起包装的锂金属电池芯或电池；或

~~4d)~~ “UN 3481” — 装在设备中或与设备一起包装的锂离子电池芯或电池；

如包装件中装有不同联合国编号的锂电池芯或电池，必须用一个或多个标记标明所有适用的联合国编号。

~~b)~~ 用于获取额外信息的电话号码。

.....

DGP-WG/21 报告第 3.1.2.8.1 a) 段和第 3.1.2.8.3 段:



图 5-3 锂电池标记

注 1: 2019-2020 版《技术细则》图 5-3 中用最小尺寸 120 mm×110 mm 所示的标记可以继续使用。

注 2: 在 2021-2022 版《技术细则》图 5-3 中所示的标记可继续适用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第 4 章

文件

.....

4.1.4.3 危险物品说明中补充运输专用名称的资料

危险物品说明中的运输专用名称必须补充下列资料:

- a) “未另作规定的”和其他类属物品名称的技术名称: 危险物品表第 1 栏中标有星号的运输专用名称必须用 3.1.2.7 所述的技术名称或化学族名称加以补充;
- b) 未清洗的空包装: 装有第 7 类以外的危险物品残余物的空的装载工具必须作说明, 例如, 在 4.1.4.1 a) 至 e) 规定的危险物品说明内容之前或之后, 加上“空的未清洗”或“最后所装货物残余物”;

DGP-WG/21 报告第 3.1.2.8.1 b) 段:

联合国规章范本, 5.4.1.4.3 (参见 ST/SG/AC.10/48/Add.1)

- c) 废弃物：对于要运走做处理的或再加工处理的废弃危险物品（放射性废弃物除外），必须在运输专用名称前面加上“废弃物”字词，除非此字词已是运输专用名称的一部分；
- d) 熔融物质：当按照 1;3.1 的定义属于固体的物质在熔融状态下提交运输时，必须加上“熔融”这一定性词作为正式运输名称的一部分，除非这已经是正式运输名称的一部分（见 3;1.2.4）；
- ~~e) 高温物质：对于固态物质，交付空运时已呈熔化状态的，除非“熔融的”字词已经是运输专用名称的一部分，否则必须加到危险物品运输文件上的运输专用名称里（见第 3 部分，第 1 章）。~~
- e) 稳定的物质：如果使用稳定手段，必须在正式运输名称中加上“稳定的”一词，除非这已经是正式运输名称的一部分。

.....

DGP-WG/21 报告第 3.1.2.8 段

4.1.5 除危险物品说明之外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

联合国规章范本，5.4.1.5.3（参见 ST/SG/AC.10/48/Add.1）（也参见上文对《技术细则》之 5;1.4 的修订）

4.1.5.2 补救包装

根据 4.1.4，危险物品装在补救包装中运输时，必须列入“补救包装件”字词。

.....

DGP-WG/21 报告第 3.1.2.8.2 段：

联合国规章范本，5.4.1.5.12（参见 ST/SG/AC.10/48/Add.1）

4.1.5.10 特殊规定的适用

依照表 3-2 特殊规定需要附加信息的，必须将这一附加信息列在危险货物运输单证上。

.....